實習證明書

茲證明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學生，學號 ，

於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，

在 (單位或活動)

擔任 (職務)，

總計工作時間為 (大寫)週。

 特此證明

單位主管或活動負責人簽章：

單位名稱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加蓋機關（單位）章於下：

|  |
| --- |
|  |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